

## 行政院秘書長 函
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 
承辦人：李紋均  
電話：(02)3356-6947  
電子信箱：wcli@ey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院臺資字第115501507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本院之「行政院開放資料專區」、「金馬聯合服務中心」  
及「行政院推動轉型正義會報」網站網址變更詳如說明，  
敬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網站網址自本（115）年8月12日起變更如下：

（一）「行政院開放資料專區」調整為 <https://www.ey.gov.tw/opendata/>（舊網址：<https://opendata.ey.gov.tw/>）。

（二）「金馬聯合服務中心」調整為 <https://eykm.ey.gov.tw/>（舊網址：<https://www.ey.gov.tw/eykm/>）。

（三）「行政院推動轉型正義會報」調整為 <https://tjb.ey.gov.tw/>（舊網址：<https://www.ey.gov.tw/tjb/>）。

二、舊網址將併行服務至本年9月30日止，倘貴機關對外網站設有相關連結，請配合調整更新。

正本：總統府、立法院、司法院、監察院、考試院、各部會行總處、各直轄市、縣市政府

副本：電子公文  
2026/07/17  
18:04:23  
交換章

整合應用科 收文:115/07/17



1150241974

無附件